

四会市公共区域电动自行车充换电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四会市公共区域电动自行车充换电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咨询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四会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广东省四会市行政中心建设大楼内 联系电话：0758-3267236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并取得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2）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登录中介超市报价、上传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按照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程、规范和技术要求，编制完成《四会市公共区域电动自行车充换电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

		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地点：肇庆四会市 提供服务的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主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 1%-10%。 3.计价标准：参考《关于印发 PPP 项目咨询服务收费参考（试行）的通知》（粤咨协〔2016〕28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1.计价方式： （1）以最终确定的总投资为计费标准，参考《关于印发 PPP 项目咨询服务收费参考（试行）的通知》（粤咨协〔2016〕28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 （2）若按第（1）点计价得出费用超出中标价，则以中标价作为结算价；若按第（1）点计价得出费用未超出中标价，则以按第（1）点计价得出费用作为结算价。

		2.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支付方式:按四会市财政局相关规定执行。 (2)时间:中标人提交符合要求成果资料,经批复同意,提交相关结算资料后,由采购人、四会市财政局审核,采购人按程序办理请款手续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 备注:因为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按期支付。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